

税务评论

香港税务

财政预算案小组:

香港特别行政区

罗盛慕娴

副总裁

电话: +852 2852 1667

电邮: yvolaw@deloitte.com.hk

殷国炜

税务合伙人

电话: +852 2852 6538

电邮: dyun@deloitte.com.hk

陈复新

税务总监

电话: +852 2852 6531

电邮: alfchan@deloitte.com.hk

2014/15 财政预算案分析 预算案具远见，缩减「派糖」规模 对惠及市民的税务措施亦着墨不多

香港特别行政区（香港特区）财政司司长曾俊华先生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发表其任内第七份财政预算案（预算案）。2014/15 年度预算案响应行政长官梁振英先生于 2014 年 1 月发表的施政报告内所公布的各项措施，包括维持香港作为投资平台的经济增长，支持弱势社群，以及推动青年人向上流动。

当局在拟备 2014/15 财政预算案之时，政府的财政状况一般，2013/14 年度财政盈余的修订预算仅为 120 亿港元，略逊预期。预算案着力藉发展支柱产业（金融服务业、贸易及物流业、旅游业、专业服务业）以振兴香港经济，同时为港人营造更好的社会及经济环境。预算案大幅强调控制开支，未雨绸缪，因此较以往财政预算案提出更少惠及个人的「派糖」和税务措施。

本文概述 2014/15 年度财政预算案的主要建议，同时于附录总结预算案提出的税务修订建议。

推动经济长远发展

本年度财政预算案重申藉发展四大支柱产业以振兴香港经济的重要性，并提出各项相关具体措施，例如使本港在信息科技方面发展为「智能型城市」；透过发展机场新跑道以提升香港国际枢纽的声誉；以及借着多个主题公园的建造工程提升旅游设施等。预算案亦提出多项税务措施以促进金融服务业的发展（详见下文）。

政府的长远目标是改善香港竞争力，并提出具体措施，我们对此表示欢迎。为进一步发挥香港的竞争力以图长远的收入增长，即使可能暂时减少税收，我们仍鼓励政府检讨税务政策，研究以下方案的可行性 (i) 调低利得税税率；(ii) 为在港设立地区总部的企业提供税务优惠；(iii) 放宽研究和开发开支的扣税规定；(iv) 继续积极与更多国家/地区签订税务协议。

促进金融服务业发展的税务措施

1. 集团财资企业可享利息扣税

不少跨国企业集团会选择在香港管理区内或全球的财资活动。然而，目前的税例基本上不允许向海外公司支付的利息享有扣减，因此有碍该类集团在港设立财资活动枢纽。财政司司长表示为了增强香港对金融活动的吸引力，当局将会检讨有关利息支出的扣税规定，并就有关扣减安排厘清原则。预计有关当局将于一年内公布具体方案。财政司司长决定采纳德勤的建议，德勤为此表示欢迎。

2. 扩阔离岸基金的税务豁免安排

2013/14 年度财政预算案中建议将豁免离岸基金缴付利得税的投资范围，扩大至私募基金，因此金融发展局于 2013 年 11 月 18 日发布概要文件，并就有关扩阔税务豁免安排的建议发表其意见，以及透视未来立法方针。行业评论员亦指出有关利得税豁免安排以及为离岸基金提供更具弹性的架构，将有助香港成为基金行业的国际枢纽。另一方面，财政司司长亦表示，已就开放式基金公司架构拟订规管框架，政府将于短期内展开相关咨询。

看到有关扩阔离岸基金豁免安排以及开放式基金公司架构之相关建议有所进展，我们对此表示欣慰。同时，我们亦建议政府加快相关咨询流程并落实上述措施，从而吸引更多基金来港开展业务。

3. 进一步宽免交易所买卖基金(ETF)印花税

目前，凡港股占相关指数比重不高于百分之四十的交易所买卖基金(ETF)，均可享有印花税宽免。本年度预算案建议全面放宽 ETF 交易的印花税（包括港股成分较高的 ETF），旨在促进香港在 ETF 开发、管理和交易三方面的发展。德勤十分赞同该项宽免建议。

支持中小企业

除了长远的经济发展外，我们很高兴预算案能够在融资、开拓市场、建立品牌和提升生产力方面，建议各项支持本地中小企的具体措施中取得平衡。预算案建议宽减 2013/14 年度百分之七十五的利得税，上限为 HK\$10,000，该项一次性纾缓措施令一般企业皆可受惠。但是，本年度预算案未有提及有关豁免商业登记费之建议。

打击逃税和避税行为

正如上年度预算案一样，2014/15 年度预算案再度强调，税务局将善用信息科技并参考国际经验，加大力度打击逃税、避税，以防止税收流失及收回应赋税款。

安老助弱

2014 年施政报告涵盖具体措施，藉以扶贫和协助长者及弱势社群；这些措施包括引入低收入工作家庭补贴和增加医疗券金额。为了确保满足弱势群体和低收入人士的需要，2014/15 年度财政预算案提出了多项纾缓措施，包括：

- 向领取综合社会保障援助(综援)、高龄津贴、长者生活津贴和伤残津贴的人士发放额外津贴，金额相当于一个月的综援标准金额或津贴。
- 为公屋住户代缴一个月租金。(2013/14 年度财政预算案为两个月租金)

纾困措施，重点帮助老人，弱势群体和低收入人士，值得欢迎。同时，预算案也建议提高烟草税以有效控烟，进而保障公众的健康，并加强政府的戒烟服务。德勤同样欢迎这项措施。

中产阶层措施减少

近年的预算案提供了各种一次性纾困措施，例如薪俸税宽减，宽免差饷，电费补贴等。2014/15 年度财政预算案公布前，财政司司长暗示随着全球经济好转，政府可能撤回这些一次性的措施。该言论引起中产阶层的重大反响，他们声称其经济负担受到忽视。

考虑公众的关注，财政司司长于 2014/15 年度财政预算案仍建议宽减 2013/14 年度百分之七十五的薪俸税和个人入息课税（上限为 HK\$10,000）（与 2013/14 年度财政预算案相若），以及轻微提高供养父母/祖父母的免税额。预算案亦建议宽免首两季差饷，以每户每季度 HK\$1,500 为上限（2013/14 年度为全年宽免，以每户每季度 HK\$1,500 为上限）。政府为实现其计划逐步减少一次性纾困措施，于预算案取消了一些措施，例如取消电费补贴(2013/14 年度为 HK\$1,800)，而部份措施的宽免金额上限也较 2013/14 年预算案相应调低。然而，我们高兴地看到，财政司司长愿意为考虑受规管保险产品的用户提供税收减免。

看来，中产阶层将不会获得如往年同等的“派糖”优惠。虽然政府可被了解为采取谨慎的理财原则，通过控制开支和减少一次性纾困措施，以未雨绸缪，但我们仍建议引入双职夫妇免税额（例如向配偶双方同时工作的家庭提供免税额）。该措施不但能有效地减轻中产阶级的经济负担，也能够鼓励已婚妇女重新投入劳动市场，强化香港的工作人口。

房屋问题

政府在过去两年内推出了一系列有关物业交易印花税的特别措施，致力遏制楼市炒风。尽管部分措施已提出超过一年，由于其中众多具较大争议性，相关议案拖延至上周才获立法会审议通过。相关印花税措施已被市场消化，本港楼价业已回稳，但是仍未见明显跌幅—楼价持续高企，普罗大众无法负担。2014/15 年度预算案未有就物业交易提出更多税务措施，相信由于政府希望新通过议案可使楼价在 2014 年有所下跌，待市场进一步调整后检讨有关政策。政府将密切关注市场动向，并于适当时机调整物业交易印花税。尽管如此，我们仍建议政府提供税款减免，以减轻中产在住屋开支方面的负担，例如扣减自住居所的印花税或对居住超过三年以上的居所实行印花税回赠。

未来基金

2014/15 年度预算案提出设立「未来基金」，当出现因人口老化导致的结构性赤字时，该基金则可用作未来开展关键基建项目的财政资源，并克服人口老化等潜在的社会挑战。有关「未来基金」的实施和用途则有待揭晓。

总结

2014/15 年度预算案集中透过针对支柱行业的具体措施，实现长远经济发展。另一方面，该预算案采取谨慎态度，控制公共开支，以及缩减多项一次性纾缓措施，旨在未雨绸缪。虽然本年度预算案能够顾及普罗大众的基本福利，并承诺解决各深层次的社会问题，但是却在「派糖」及税务措施方面未能满足部份市民的期望，不但未能纾缓中产人士的经济负担，而且在调低利得税率及鼓励海外投资香港的税务优惠方面，或许令商界人士感到失望。整体而言，德勤欣赏政府在目前稳健的财政状况之下，仍会主动研究长远的财政规划以应付人口老化问题的做法。我们期望政府透过落实有关建议措施，提升香港竞争力，为香港创建光辉未来。

附录 – 免税额、扣除及税率概要

薪俸税

累进税率 (维持不变)

2013/14 及 2014/15	
应课税入息 (港元)	边际税率
最初的 40,000	2%
其次的 40,000	7%
其次的 40,000	12%
余额	17%

标准税率 (维持不变)

2013/14 及 2014/15
15%

免税额及扣除项目

	2013/14 (港元)	2014/15 ¹ (港元)
个人免税额:		
基本	120,000	120,000
已婚人士	240,000	24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单亲	120,000	120,000
子女:		
第一至第九名子女		
出生年度	140,000	140,000
其他年度	70,000	70,000
供养父母/祖父母(年龄在六十岁或以上):		
基本	38,000	40,000
额外免税额 (与纳税人同住的受供养家属)	38,000	40,000
供养父母/祖父母(年龄介乎五十五至五十九岁):		
基本	19,000	20,000
额外免税额 (与纳税人同住的受供养家属)	19,000	20,000
供养兄弟姐妹	33,000	33,000
伤残受养人	66,000	66,000
扣除项目 (最高金额):		
个人进修开支	80,000	80,000
居所贷款利息	100,000 (可扣税年度为 15 年)	100,000 (可扣税年度为 15 年)
长者住宿照顾开支	76,000	80,000
向认可退休计划支付的供款	15,000	17,500
向认可慈善机构的捐款	收入的 35%	收入的 35%

有关薪俸税与个人入息课税一次性宽减措施

建议就 2013/14 年度的最终应缴税款，宽减该年度百分之七十五的薪俸税和个人入息课税，上限为一万港元。¹

¹ 須經立法修訂

利得税 (维持不变)

	2013/14 及 2014/15
	税率
法团业务	16.5%
非法团业务	15%

有关利得税的一次性宽减措施²

建议就 2013/14 年度的最终应缴税款，宽减该年度百分之七十五的利得税，上限为一万港元。

物业税 (维持不变)

2013/14 及 2014/15
税率
15%

差饷²

预算案建议宽免 2014/15 年度首两季差饷，以每户每季 1,500 港元为上限。

本文由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行中国大陆及香港之客户及员工编制，内容只供一般参考之用。我们建议读者就有关资料作出行动前咨询税务顾问的专业意见。如欲垂询有关本文的资或其他税务分析及意见，请联络：

北京

吴嘉源

合伙人

电话：+86 10 8520 7501

传真：+86 10 8518 7501

电子邮件：kevng@deloitte.com.cn

香港特别行政区

展佩佩

合伙人

电话：+852 2852 6440

传真：+852 2520 6205

电子邮件：sachin@deloitte.com.hk

深圳

谢玉莲

合伙人

电话：+86 755 3353 8777

传真：+86 755 8246 3222

电子邮件：contse@deloitte.com.cn

重庆

龚兵

合伙人

电话：+86 23 6310 6206

传真：+86 23 6310 6170

电子邮件：clgong@deloitte.com.cn

济南

郭心洁

合伙人

电话：+86 531 8518 1058

传真：+86 531 8518 1068

电子邮件：eunicekuo@deloitte.com.cn

苏州

许柯/梁晴

合伙人

电话：+86 512 6289 1318/1328

传真：+86 512 6762 3338

电子邮件：frakxu@deloitte.com.cn
mliang@deloitte.com.cn

大连

汤卫东

合伙人

电话：+86 411 8371 2888

传真：+86 411 8360 3297

电子邮件：ftang@deloitte.com.cn

澳门特别行政区

马健华

合伙人

电话：+853 8898 8833

传真：+853 2871 3033

电子邮件：quiva@deloitte.com.hk

天津

苏国元

合伙人

电话：+86 22 2320 6680

传真：+86 22 2320 6699

电子邮件：jassu@deloitte.com.cn

广州

谢玉莲

合伙人

电话：+86 20 8396 9228

传真：+86 20 3888 0121

电子邮件：contse@deloitte.com.cn

南京

许柯

合伙人

电话：+86 25 5791 5208

传真：+86 25 8691 8776

电子邮件：frakxu@deloitte.com.cn

武汉

祝维纯

合伙人

电话：+86 27 8526 6618

传真：+86 27 8526 7032

电子邮件：juszhu@deloitte.com.cn

杭州

卢强

合伙人

电话：+86 571 2811 1901

传真：+86 571 2811 1904

电子邮件：qilu@deloitte.com.cn

上海

郭心洁

合伙人

电话：+86 21 6141 1308

传真：+86 21 6335 0003

电子邮件：eunicekuo@deloitte.com.cn

厦门

蒋琳琦

合伙人

电话：+86 592 2107 298

传真：+86 592 2107 259

电子邮件：lijiang@deloitte.com.cn

关于德勤中国税务技术中心

德勤中国税务团队于二零零六年成立德勤中国税务技术中心，旨在不断提高德勤中国的税务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更佳的服务及协助税务团队出类拔萃。德勤中国税务技术中心编制、发布了“税务评论”、“税务要闻”等系列刊物，从技术的角度就新近颁发的相关国家法规、法例作出评论分析与介绍；并对疑点、难点作出专题税务研究及提供专业意见。如欲垂询，请联络：

中国税务技术中心

电子邮件：ntc@deloitte.com.cn

全国区领导人

许德仁

合伙人

电话：+86 21 6141 1498

传真：+86 21 6335 0003

电子邮件：lkhaw@deloitte.com.cn

华南区 (中国大陆/澳门)

张文杰

总监

电话：+86 20 2831 1369

传真：+86 20 3888 0121

电子邮件：gercheung@deloitte.com.hk

华东区

叶永青

合伙人

电话：+86 21 6141 1261

传真：+86 21 6335 0003

电子邮件：bye@deloitte.com.cn

华南区 (香港)

殷国炜

合伙人

电话：+852 2852 6538

传真：+852 2520 6205

电子邮件：dyun@deloitte.com.hk

华北区

张博

合伙人

电话：+86 10 8520 7511

传真：+86 10 8518 1326

电子邮件：juliezhang@deloitte.com.cn

如欲索取本文的电子版或更改收件人信息，請聯絡陸穎儀 Wandy Luk (wanluk@deloitte.com.hk) 或傳真至+852 2541 1911。

關於德勤全球

Deloitte (“德勤”) 泛指德勤有限公司 (一家根據英國法律組成的私人擔保有限公司，以下稱“德勤有限公司”)，以及其一家或多家成員所。每一個成員所均為具有獨立法律地位的法律實體。請參閱 www.deloitte.com/cn/about 中有關德勤有限公司及其成員所法律結構的詳細描述。

德勤為各行各業的上市及非上市客戶提供審計、稅務、企業管理諮詢及財務諮詢服務。德勤成員所網絡遍及全球逾 150 個國家，憑藉其世界一流和優質專業服務，為客戶提供應對最複雜業務挑戰所需的深入見解。德勤擁有約 200,000 名專業人士致力於追求卓越，樹立典範。

關於德勤大中華

作為其中一所具領導地位的專業服務事務所，我們在大中華設有 22 個辦事處分佈於北京、香港、上海、台北、成都、重慶、大連、廣州、杭州、哈爾濱、新竹、濟南、高雄、澳門、南京、深圳、蘇州、台中、台南、天津、武漢和廈門。我們擁有近 13,500 名員工，按照當地適用法規以協作方式服務客戶。

關於德勤中國

德勤品牌隨著在 1917 年設立上海辦事處而首次進入中國。目前德勤中國的事務所網絡，在德勤全球網絡的支援下，為中國的本地、跨國及高增長企業客戶提供全面的審計、稅務、企業管理諮詢及財務諮詢服務。在中國，我們擁有豐富的經驗，一直為中國的會計準則、稅務制度與本地專業會計師的發展貢獻所長。

本文件中所含資料乃一般性信息，故此，並不構成任何德勤有限公司、其成員所或相聯機構(統稱為“德勤網絡”)提供任何專業建議或服務。在做出任何可能影響自身財務或業務的決策或採取任何相關行動前，請諮詢合資格的專業顧問。任何德勤網絡內的機構不對任何方因使用本文件而導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 2014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澳門)、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國大陸) 版權所有，並保留一切權利。